

義守大學「美術道具」跨領域微學程

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修正通過(108 年 6 月 25 日)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修正通過(110 年 8 月 27 日)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修正通過(112 年 5 月 31 日)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修正通過(114 年 12 月 15 日)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修正通過(115 年 7 月 23 日)

壹、學程目的：

因現今職場對於創新人才與跨界人才之需要，培養學生多元專長與跨界整合能力已成為趨勢，為提昇本校學生未來於就業市場之競爭能力而籌劃本學程。

貳、發展重點與特色：

本學程將強化學生在美術道具製作的基礎知識與應用實務，以培育學生具備跨域整合之知能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

本校各學系(所)之學生於在校期間，得申請修習跨領域微學程（不含延畢生）。

肆、課程系統：

- 一、本學程包括基礎、核心及應用課程，共需修滿學分數至少 9 學分以上，其中基礎、核心及應用課程各需修習至少一門課。其所修習之學程課程非原系課程至少 4 學分。
- 二、電影與電視學系、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及創意整合設計學系，所修習本學程之課程科目得列入畢業學分，其餘學系，是否計入畢業總學分由所屬學系決定之。

伍、學程開始日期：108 學年度

陸、申請日期：依學校行事曆規定日期提出修習本學程之申請。

柒、申請程序：

請向原就讀學系提出申請，經原學系主任核准後，交由電影與電視學系、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及創意整合設計學系共同組成之委員會審核，通過後送交電影與電視學系登記。

捌、修習證書：

學生修畢應修課程且成績及格，由學程委員會審查確認並頒發證書，證書並記載所修習課程科目。

玖、主辦單位：

本學程委員會，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，共同規劃、討論、議決學程相關事宜。學程委員會之委員由電影與電視學系主任、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主任、創意整合設計學系主任、及三系相關專長專任教師 1 人組成，共計 3 人，並由電影與電視學系主任為召集人。



「美術道具」跨領域微學程課程表

本學程包括基礎、核心及應用課程，學分數至少 9 學分以上，其中基礎、核心及應用課程各需修習至少一門課，其所修習之學程課程非原系課程至少 4 學分(原學院的院必修課程視為原系課程)。

課程分類	課程名稱	修課別	學分數	開課系級	開課系所	備註
1.基礎	傳播與設計概論	必修	2	大一	傳設學院	至少修習一門
	數位繪圖	必修	3	大一	傳設學院	
	色彩學	必修	3	大一	傳設學院	
	智慧科技密碼	必修	2	大一	各學院	
	程式設計	必修	2	大一	各學院	
2.核心	電影美術設計	必修	3	大二	影視系	至少修習一門
	基礎藝術與設計	必修	3	大一	視設系	
	工坊實作	必修	3	大一	創設系	
3.應用	場景製作	選修	3	大三	影視系	至少修習一門
	AI 影視特效	選修	3	大三	影視系	
	分鏡設計	選修	3	大二	影視系	
	電影理論與美學	必修	3	大三	影視系	
	影視媒體科技	必修	3	大三	影視系	
	影視剪輯	必修	3	大二	影視系	
	短片製作	必修	3	大三	影視系	
	電影與媒體研究	選修	3	大三	影視系	
	創意思維與創客實作	選修	2	大一	創設系	
	創意素描	必修	3	大一	創設系	
	創意設計(一)	必修	3	大二	創設系	



創意設計(二)	必修	3	大二	創設系	
視覺傳達設計	選修	3	大二	創設系	
動態視覺藝術	選修	3	大二	創設系	
生活設計美學	選修	2	大二	創設系	
設計素描	必修	3	大一	視設系	
基礎藝術與設計	必修	3	大一	視設系	
視覺繪畫表現	必修	3	大一	視設系	
數位視覺藝術	選修	2	大一	視設系	
科技視覺藝術	選修	2	大一	視設系	
人工智慧輔助設計	必修	3	大二	視設系	
視覺藝術與設計	必修	3	大二	視設系	
視覺藝術實務設計	必修	3	大二	視設系	
3D 視覺設計	必修	3	大二	視設系	
包裝結構設計	選修	3	大二	視設系	
圖文創作設計	選修	3	大二	視設系	
流行文化視覺設計	選修	3	大二	視設系	
視覺藝術開發實務	必修	3	大三	視設系	

※實際開課學期依應用資訊系統為主。

※課程若有調整時，由學程委員會決定學分之認列。



義守大學

學生修習「美術道具」微學程申請表

申請人基本資料			
姓 名		申請學年期	學年度 第 學期
學 號		系所/年級	系 年級
聯絡電話	(手機)	輔導教師	
E-mail			
已修 課程名稱			
所屬學系 審查意見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意見說明：		
	主任簽章：		
學程委員會 審查意見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意見說明：		
	學程主席簽章：		



備註：

- 一、本學程規定之結業學分總數至少 9 學分，包括基礎、核心及應用至少修習一門，修習生得自電影與電視學系、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及創意整合設計學系所開設課程中依規定修課。
- 二、修讀本學程學生，其所修習之學程課程至少有 4 學分為非原系課程(原學院的院必修課程視為原系課程)。
- 三、電影與電視學系、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及創意整合設計學系，所修習本學程之課程科目得列入畢業學分，其餘學系，是否計入畢業總學分由所屬學系決定之。